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Pearl Oriental Oil Limited

(前稱 Pearl Oriental Innovation Limited)

(「本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2)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

及

買賣及換領股票安排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名稱由「Pearl Oriental Innovation Limited」更改為「Pearl Oriental Oil Limited」並採納「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作為其中文名稱，僅供識別，均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

股份將以新英文股份簡稱「PEARLORIENT OIL」及新中文股份簡稱「東方明珠石油」於聯交所買賣，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止一個月期間內，可免費換領新股票。

謹此提述本公司就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刊發的公佈及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一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所指明外，本公佈所採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後，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發出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書。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登記。

更改股份簡稱

股份將以新英文股份簡稱「PEARLORIENT OIL」及新中文股份簡稱「東方明珠石油」於聯交所買賣，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買賣及換領股票安排

更改本公司簡稱不會影響本公司現有股東的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過往名稱的所有現行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股份的所有權證明，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及登記之用。本公司已安排以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倘股東有意換領新股票，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內，將彼等所持本公司之股份的現有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上述期間屆滿後，印有本公司過往名稱的股票仍將可獲接納換領，費用由股東承擔。換領的費用為每發行一張股票須支付2.50港元（或股份過戶登記處可能不時收取的較高費用）。自本公佈日期起，發行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黃煜坤先生（別名：黃坤）、劉夢熊博士及張國裕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Baiseitov Bakhytbek先生及陳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滂世先生、俞健萌先生及林家威先生。

承董事會命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國裕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

* 僅供識別